**南县应急管理局**

**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南财绩函〔2021〕3号《关于做好2020年度预算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精神，结合具体情况，南县应急管理局党委对此进行了认真的研究和部署，并以政工室牵头组织开展预算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现将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部门组织机构及人员情况**

南县应急管理局（加挂南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牌和防汛抗旱指挥部牌），为县人民政府主管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的工作部门。局机关现设有办公室、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股、非煤矿山和工贸行业安全监督管理股、预案管理和物质保障股、综合防灾管理股、法规股（行政审批改革股）、防汛抗旱股、政工室（党建工作办公室），局属二级单位2个，均为股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县安全生产执法大队和县应急救援指挥大队。

局机关定行政编制10名，全额拨款事业编制19名，实有在岗人数27名,退休人员6名。

**（二）主要工作职责**

1、负责应急管理工作，组织协调全县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协调管理和工矿商贸及危险化学品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2、贯彻实施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程和标准，组织编制全县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组织拟订相关规程和标准并监督实施；

3、指导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

4、推进全县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建设；

5、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数援，承担应对较大灾害指挥的相关工作；

6、统一协调指挥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负责做好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相关衔接工作等。

**（三）部门整体支出概况**

2020年总收入1208.4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207.85万元，其他收入0.46万元，上年结转收入0.13万元。

2020年总支出1205.0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48.19万元，项目支出956.82万元。项目支出中本级项目资金共91万元，其中防灾减灾专项经费10万元，森林防火指挥部办公室工作经费5万元，安全生产隐患治理专项经费8万元，自然灾害救助经费（工作经费）20万元，防汛抗旱专项经费40万元，立项争资工作经费8万元。

收支平衡结余情况：收入1208.44万元，支出1205.01万元，上年结转0.13万元，本年结余3.43万元。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情况**

**1、绩效完成情况**

**（1）守好红线，牢牢把握安全生产基本盘。**全年对我县危险化学品企业开展隐患排查和技术服务，集中开展了“两会”、“两节”、“节后复工复产”“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大整治”专项行动，全面推进“两个责任”的落实，对危险化学品企业进行了无一遗漏的大排查，2020年共检查危化企业92余次，下达现场检查记录87余份，整改指令42份，现场措施决定书4份，处罚10.2万元，取缔非法经营甲醇储存点1处。对全县冶金、有色、建材、机械、轻工、纺织、烟草、商贸企业开展了一次全面的调查摸底，全县共有106家工贸企业，监管生产经营单位次数503次，行政处罚次数29次，处罚罚款24.95万元，使用执法文书527份。开展马路市场专项整治。共摸排出14处马路市场，其中占省道经营市场6处，占县道经营市场8处，现已全部取缔。完成新（扩）建9处农贸市场和乡村集市，合理引导流动摊担入市经营，确保已整治完成的14处马路市场不出现反弹，防止出现新的马路市场，进一步巩固了马路市场整治成果。部署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全县组织300余次专项检查，检查单位989家，排查隐患704处，督导问题240多个，行政处罚3282次，责令停产整顿38家，取缔关闭1家。

**（2）同心戮力，防汛抗灾全面胜利。**今年6至7月，我县降水异常偏多，总量724.5毫米，为1970年以来50年的历史极值；长江三峡水库出现75000立方米/秒左右的入库洪峰，为三峡水库2003年建库以来最大入库流量。受长江流域、省内强降雨共同影响，我县6条河流全面超警，防汛实战经历了“三进三出”61天，9个乡镇109.989千米一线堤防超保证水位。全县共处置各类险情37处，特别是成功处置南鼎垸东洲堤段重大沙眼流土险情。全县受灾人口22683人，农作物受灾面积10705公顷，其中成灾面积5576公顷，造成直接经济损失16921.47万元。紧急安置人口1503人，紧急救助人口1234人，发放帐篷30顶，折叠床40张，毛巾被190条，棉被30床，军用被30床，下拨救灾资金250万元。取得防汛抗灾全面胜利，延续了我县连线58年不溃一堤一垸的辉煌。

**（3）强化宣教，全社会提高安全防范意识。**结合5.12防灾减灾和“六月安全生产月”、“10月13日国际防灾日”、“119消防安全宣传月”等活动契机，开展业务咨询、上门宣传等；在南洲镇商业中心区——桂花广场，开展宣传活动，向群众发放《5.12防灾减灾手册》等宣传资料30000余份，接受群众咨询安全生产知识和法律法规8000余人次。

**（4）加强演练、提升素质，切实提高了应急保障能力。**承办了“2020益阳市洞庭湖区防汛抢险演练”；组织相关职能部门，开展了“油罐区卸油作业现场油品泄漏应急演练”、“2020年全县道路运输企业重大交通事故应急救援演练”、“消防应急演练”、“消防安全疏散演练”、 6月30日南洲镇德昌小学开展了防震减灾应急疏散演练等一系列应急救援演练，大大提高了从业人员应对突发事件的自救、互救能力，增强了生产安全事故防范意识。

**（5）科学合理、公平公正，抓好预案和物质保障。**今年以来我县先后遭受洪涝灾、雹风灾两种灾害，全县共造成22683人次受灾，累计受灾面积10705公顷，一般损坏房屋465间，造成直接经济损失达16921.47万元。灾情发生后，县应急局相及时下乡核实灾情，指导村民做好排水工作，并加强了对地质灾害点和道路交通隐患的排查。发放了雨衣、雨靴、雨伞等救灾物资，督促乡镇启动了104台电排排渍，并联合政府相关部门在街道上使用8台抽水机抽水。目前，465间一般损坏房屋修复完毕。7月份，我局接收了两批物资，将其存放在合适的仓库，将物资登记造册、分类存放好、保持物资完整并处于未拆封状态；并根据之前收集到的灾情信息，合理调配物资用于救灾，并将物资发放情况详细登记成册。另外，我局将上级下拨的750万元的中央自然灾害生活补助资金，根据各乡镇受灾情况，积极研究救灾资金的分配方案，并积极征求民政、财政的意见，做到科学合理、公平公正。

**（6）加强值班值守，及时报送信息。**我局严格落实领导干部在岗带班、24小时值班值守制度和安全生产、自然灾害信息上报制度,落实专人负责收集、汇总、上报每日动态信息。

**2.效益情况**

各项指标在县委、县政府的绩效考核全部合格。

**3.预算决算公开透明**

整体预算决算在南县人民政府网站公开。

**4.严控“三公经费”**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2.19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支出2.19万元，与上年持平。

1. **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为了严格落实《预算法》及省、市、县绩效管理工作的有关规定，进一步规落财政资金的管理，强化财政支出绩效理念，提升部门责任意识，确保国有资产的安全有效地使用，资金合法合规的安全运行，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促进应急管理事业的发展。

**（二）绩效评价工作过程。**根据绩效评价的要求，我局首先成立了自评工作领导小组，对照自评方案进行研究和布暑，党委成员、局属各单位及机关各股室全程参与，按照自评方案的要求，对照各实施项目的内容逐条逐项自评。在自评过程中发现问题，查找原因，及时纠正偏差，为下一步工作夯实基础，所有资金使用都能做到公开、公平、公正，随时接受上级检查验收和人民的监督。

**三、存在问题**

1、会计核算还不够严谨，导致项目支出和基本支出偶有混淆，未严格按照预算执行，还存在基本支出挤占项目支出的现象；

2、绩效目标考核机制还不够健全。未设置清晰的年度目标，量化细化不够，未建立业务工作台账，没有建立绩效考核制度，绩效管理薄弱。

**四、有关建议**

1、开展多种形式的讲座和培训，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提高基层单位绩效评价工作水平。

2、加强绩效评价管理制度和流程的建设，进一步深化、完善绩效管理体系，建立全过程的绩效管理机制。

3、规范绩效评价管理资料的收集整理，确保相关信息完善、可靠，客观公正地反映项目资金实际使用和产生的绩效状况。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1

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计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 指标 | 自评分 | 指标解释 | 指标说明 |
| 投 入（20分） | 目标设定（5分） | 绩效目标合理性（2分） | 2 | 部门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 ①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计1分；②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计0.5分；③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计0.5分。 |
| 绩效指标明确性（3分） | 2 | 部门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 ①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计1分；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计0.5分。③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计0.5分；④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计1分。 |
| 预算配置（15分） | 在职人员控制率（5分） | 5 | 部门本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小于或等于1计5分，否则按比例计分。在职人员数：部门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的人员编制数。 |
| “三公经费”变动率（5分） | 5 |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与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的变动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控制重点行政成本的努力程度。 |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下降的计5分，增加的按比例扣减。“三公经费”：年度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招待费。 |
| 重点支出安排率（5分） | 4 | 部门本年度预算安排的重点项目支出与部门项目总支出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履行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任务的保障程度。 | 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100%。实际得分=支出安排率\*5分。重点项目支出：部门年度预算安排的，与本部门履职和发展密切相关、具有明显社会和经济影响、党委政府关心或社会比较关注的项目支出总额。项目总支出：部门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总额。 |
| 过 程（30分） | 预算执行（20分） | 预算完成率（4分） | 4 | 部门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完成程度。 |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完成年初预算计4分，未完成年初预算按比例扣减，预算完成数：部门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预算数。 |
| 预算调整率（2分） | 1 | 部门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的调整程度。 |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未调整的计2分，调整了的除特殊原因外按比例扣减。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同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
| 支付进度率（2分） | 2 | 部门实际支付进度与既定支付进度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 支付进度率=（实际支付进度/既定支付进度）×100%。完成年终进度的计1分，按季度完成预算进度的计1分。实际支付进度：部门在某一时点的支出预算执行总数与年度支出预算数的比率。既定支付进度：由部门在申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时，参照序时支付进度、前三年支付进度、同级部门平均支付进度水平等确定的，在某一时点应达到的支付进度（比率）。 |
| 结转结余控制率（4分） | 4 | 部门本年度结转结余总额与上年结转结余总额增减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存量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 结转结余控制率=（本年结转结余总额-上年结转结余总额）/上年结转结余总额×100%。低于15%的计4分，每超过5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结转结余总额：部门本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以决算数为准）。 |
| 公用经费控制率（2分） | 2 | 部门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为100%的计2分，每超过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
| “三公经费”控制率（2分） | 2 |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为100%的计2分，每超过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
| 政府采购执行率（4分） | 4 | 部门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初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为100%的计2分，每低于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
| 预算管理（5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2分） | 2 | 部门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 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计1分；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计0.5分；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计0.5分。 |
| 资金使用合规性（1分） | 1 | 部门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计0.2分；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计0.2分；③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论证计0.2分；④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计0.2分；⑤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计0.2分。 |
|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1分） | 1 | 部门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计0.5分；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计0.5分。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
| 基础信息完善性（1分） | 1 | 部门基础信息是否完善，用以反映和考核基础信息对预算管理工作的支撑情况。 | ①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计0.4分；②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计0.3分；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准确计0.3分。 |
| 资产管理（5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2分） | 2 | 部门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 ①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计1分；②相关资金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计0.5分；③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计0.5分。 |
| 资产管理安全性（2分） | 2 | 部门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 ①资产保存完整计0.4分；②资产配置合理计0.4分；③资产处置规范计0.4分；④资产账务管理合规、帐实相符计0.4分；⑤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计0.4分。 |
| 固定资产利用率（1分） | 1 | 部门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利用率为100%的计1分，每降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
| 产 出（30分） | 职责履行 | 实际完成率（8分） | 7 | 部门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工作任务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实际完成率得分=完成市委市政府绩效考核得分或上级主管部门考核指标得分/指标分值\*8分 |
| 完成及时率（4分） | 3 | 部门在规定时限内及时完成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1-4季度各得1分 |
| 质量达标率（8分） | 7 | 达到质量标准（绩效标准值）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实际得分=达标率\*8分 |
| 重点工作办结率（10分） | 9 | 部门年度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与交办或下达数的比率，用以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 重点工作办结率=（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交办或下达数）×100%。实际得分=办结率\*10分 |
| 效 果（20分） | 履职效益（20分） | 经济效益（5分） | 4 | 部门履行职责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 按经济效益实现程度计算得分（5分）；按社会效益实现程度计算得分（5分）；按生态效益实现程度计算得分（5分） |
| 社会效益（5分） | 5 | 部门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
| 生态效益（5分） | 5 | 部门履行职责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5分） | 5 | 社会公众或部门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 按收集到的服务对象的满意率计算得分（5分） |
| 总分 |  |  | 92 |  |  |